

受託的人生

徐展明教師

提及「受託」，大家會想到什麼？金錢奉獻？運用恩賜事奉？基督徒的「受託」生活又何止金錢和事奉咁簡單！筆者希望藉文章與大家分享上帝託付信徒人生的不同範疇，並指出受託者需要為將來交帳作好準備，盡上管家的職份。

上主的託付

在舊約創世記，始祖亞當和夏娃被上帝創造後，他們就被託付生育及管理大地的責任(創 1:28)。從此，人類受上帝託付的生命便開始。然後，到了新約福音書，主耶穌說了「按才幹受託」的比喻(太 25:14-30)，祂指出門徒受了託付後，將來是需要交帳的。比喻提及「天國又好比一個人要出外遠行，就叫了僕人來，把他的家業交給他們。」(太 25:14)其實那一個個人是指主耶穌；而出外遠行是指耶穌要為世人的罪受苦受死，然後復活升天(彼前三 22)。「把他的家業交給僕人」即是主耶穌將各項不同召命任務託付予不同信徒，而且祂是按著各人被造時不同生命特質和恩賜能力，而託付不同的要求。」(太 25:15)

受託的範疇

以下是筆者撮錄本會退休牧者祖文銳牧師的著作《主召我傳講受託》(香港：道聲)一書中的內容，與大家分享。

1. **生命、身體與生活**：聖潔的生活(羅 12:1)、榮耀上帝的生活(林前 6:19-20；10:31)、健康的體(身體是聖靈的殿)及均衡的生活。
2. **時間**：把握時機(弗 5:15-17)、珍惜光陰(雅 4:14-15、箴 27:1)、妥善分配作息 / 事奉的時間(約 9:4)、充實的人生(詩 90:12)。
3. **才幹**：認識及適當地運用本身的恩賜才幹、不要有恩賜就不去事奉，沒有恩賜又強要去事奉、在教會內外以恩賜才幹事奉/榮耀上帝。
4. **工作**：為主敬業樂業(西 3:23)、在工作地方作見證、盡忠職守(帖後 3:10-12)、善待下屬和同事。
5. **金錢物質**：要記念上帝給予賺錢致富的能力(申 8:18)、十一奉獻(瑪 3:8-10)或定額月捐、不浪費金錢購物非必要的用品或宴樂上、善用各項資源，如有剩餘，捐贈有需要的人士。
6. **福音**：向人傳講福音(林前 9:16-17)、使人作主門徒(太 28:19-20)、向人見證上帝的恩典(可 5:19)、領人參加佈道會及教會聚會、奉獻及禱告支持佈道事工/宣教士。
7. **禱告**：效法基督建立禱告習慣(6:9-13，可 1:35)、常常禱告，不可灰心(路 18:1-8)、經常為自己/家人/慕道者/傳道人/教會及肢體需要禱告(弗 6:18)/社會及政府禱告(提前 2:1-2)。
8. **機會、機遇及位份**：善用人生每一機會(太 25:1-13)為上帝作見證及幫助有需要的人、善用本身身份和社會地位幫助人(帖 4:13-14)及為教會服務和為上帝作見證。
9. **人的或人事上**：關懷及幫助困苦的人(太 25:31-46，約壹 3:16-18)、探望有需要的人、調解別人的紛爭、愛弟兄姊妹(約壹 4:21)、愛人如己(路 10:27，羅 12:10-13)。

10. **文化以及教會遺產**：承傳社會文化~語言，文字，文學，美術，音樂，建築，律法，社會習俗，科技發明等、承傳教會遺產-聖經，聖詩(頌主聖詩/新詩)，信經，信條(信義宗)，禮儀，神學，教會傳統和歷史，基督教美術和建築等。
11. **十字架**：甘心服事人(可 10:45)、謙卑順服(腓 2:6-8)、為主受苦捨己犧牲(林後 5:14-15)、背十字架作主門徒，跟隨主耶穌的榜樣(太 16:24)。
12. **家庭**：全家歸主(徒 16:31)、全家事奉主(書 24:15)、有定期家庭崇拜、家人彼此相愛(饒恕、代禱、關懷、支持、鼓勵)、夫妻相愛相敬(弗 5:22-25)、子女孝敬父母/長輩(弗 6:1-3)、父母在生活、事奉及靈性上有好榜樣(弗 6:4)。

交帳的準備

回到上述比喻，「過了許久，那些僕人的主人來了，和他們算帳。」(太 25:19)主耶穌何時回來根本沒有人知道(參太 24 章)，所以門徒應該常作好準備，待主人回來時向他清楚交帳，因為無人能逃避這一時刻。各位弟兄姊妹，我們離主回來這一天越來越近的時候，我們的生命是否做醒呢？我們到時能否坦然無懼地站在主面前？我們怎樣運用我們擁有的恩賜/才幹去處理上主所託付的事呢？

讓我們效法那領 5000/2000 銀子的僕人們(25:16-17, 20, 22)，充分運用屬靈的恩賜和天賦才幹而獲得額外的果效。然後，人因為罪性的緣故，可能會有軟弱，變得對主的託付不夠忠誠，領了祂的恩賜/才幹便放在一邊，像那領 1000 銀子的僕人不肯努力侍奉主，反倒有許多推搪的理由，例如學業，工作和家庭忙碌沒有時間事奉主和害怕事奉時的紛爭等。歸根究底，就是不肯把上主的事放在優先處理中，徒受祂回來審判時的憤怒!!

結論

基督徒的人生是受上帝託付的人生，因此我們需要認識清楚被託付的範疇，因為這是信徒回應上主賜福的舉動。然後信徒需要為主再來時的交帳作好準備，善用主賜給我們的天賦才能及屬靈恩賜，運用在教會聖工並我們日常的生活當中，服事鄰舍。最後，願我們能被主稱為又良善、又忠心的受託者/管家，並得到主的賞賜和更大的恩典，更能與主同享天國的福樂。(太 25:21, 23)願我們心存喜樂作個好管家，善用上主託付恩賜去服事。

作者為本堂傳道人